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6年2月3日在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760号17层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月2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笑利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3,08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与杭州望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该交易内容公平、合理，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与杭州望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也没有代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子公司与杭州望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